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11日以通讯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会议当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向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过半董事推举王晶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晶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经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1. 战略委员会：王晶先生（召集人）、蔡亮发先生、倪磊先生、李伟先生、寇纲先生；
2. 审计委员会：殷宪锋先生（召集人）、孟晓转女士、李伟先生；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寇纲先生（召集人）、殷宪锋先生、王晶先生；
4. 提名委员会：孟晓转女士（召集人）、寇纲先生、王鹏先生。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即自动失去董事会专门委

员会委员资格，并由接任的董事自动承继委员职务。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蔡亮发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明远先生、曹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会计师的议案》

同意聘任赵卫国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曹洪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李艺蕾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即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名董事赞成，0名董事反对，0名董事弃权，0名董事回避。

三、其他事项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上述聘任的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2024年9月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半年报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四、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一日